

条款与条件

报名须知（冬夏令营团）

课程费用包括以下项目：

- 旅行保险费；
- 所需课程费用（总课时视课程类型有所不同）；
- 住宿：除非另有约定，若在寄宿家庭（双人或多人间）住宿，每日提供三餐（若在校园宿舍、学生公寓、度假村或寄宿学校住宿，每日提供两餐或三餐，具体见本宣传册记载）；
- 国际往返机票（不确保所有航班为直飞）；学员乘坐由成都、武汉、长春、西安或乌鲁木齐等其它城市出发的国际航班，须额外支付 220 美金；
- EF 领队服务；
- EF 学生手册、出国信息材料及其他准备资料（出发前 1 至 2 周发放）；
- 课程中安排的活动及游览；
- 课程前后 3 个月内的在线课程。

课程费用不包括的项目：

- 咨询服务费和签证相关费用；
- 学员从所在城市往返至城市或出发地城市的交通费、食宿等相关费用；
- 因特殊情况导致签证时间更改、要求面谈或再次面谈、要求父母陪同面谈、补录 / 重录指纹、补交签证材料、销毁往返护照所产生的交通费、食宿等相关费用；
- 快递费（不可退还费用）；
- 晚报名加急费（不可退还费用）
- 学员签证续签后再次申请签证所涉及的费用和 / 或签证加急服务费；
- 课程取消保险保障；
- 除课程费用中包含的餐饮外的其他餐饮消费，包括飞机、汽车及轮船上的餐饮及其它消费或 / 以飞机过转机期间的餐饮费用；
- 学员的特殊住宿及餐饮要求所产生的费用（过欧、素食、穆斯林餐等）；
- 除课程包含的活动行程以外的项目及个人花销；
- 机场税费及燃油附加费的调整；
- 汇率差价造成的货币附加费；
- 入住校园宿舍、学生公寓、度假村或寄宿学校等须支付的校园押金，该押金在退房查验后可退还，具体金额详见学生手册。

付款方案

- 课程订金：学员应于报名后 7 天内将 1200 美金（包含午餐 195 美金、课程取消及机票保护服务费 100 美金、课程费用中的 960 美金）作为课程订金支付到 EF 指定账户，作为确认报名课程之用。
- 第二期付款：学员应于报名后 45 天内再次支付 1200 美金。
- 尾款：学员应于提交签证申请前或课程开课日前 60 天前（以较早日期为准）付清课程总价的剩余部分款项。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 60 天前（含 60 天）仍未付清所有费用，或若报名之日起至课程开课日 5 个月或更少 60 天，EF 有权收取加急费 100 美金。
- 若学员有任何延迟付款的情形，学员将不再享受预订课程中所确认的各项优惠政策。

付款方式

EF 所接受的付款方式如下：

- 1. 学员可通过组织者的付款通知邮件中的链接完成付款的付款通知邮件中的链接完成付款；
- 2. 学员也可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至组织者指定的以下海外银行账户：

收款人：EF Education First AG
收款人地址：Selnaustrasse 30, 8001,Zurich,Switzerland
IBAN/帐号：CH20 0483 5095 8089 3202 4
银行名称：Credit Suisse AG
中文名：瑞士信贷银行
收款银行SWIFT CODE：CRESCH2280A
收款银行账户：Paradeplatz 8, Zürich, Switzerland
收款银行的所在地：瑞士苏黎世

旅行保险

所有学员都必须持有旅行保险。EF 拥有一项为 EF 学员定制的团体旅行保险政策，该保险针对国际航班及海外课程期间的意外事件，保险公司为 Erika Insurance Ltd. 或适用的保险政策中规定的其他保险公司，投保人为 EF。保险费用已包含在课程费用中。保险范围包括疾病 / 事故、遣返、中国、盗窃、延误和责任。除此项条款敬请参阅 www.erikainsurance.com。对保险不承担的学员必须填写 EF 的保险证明文件，并在最终发票到期的前 15 天内向 EF 提供替代条件的英语副本。在这种情况下，学员将获得从收取的总金额中扣除。

若学员想获得其在所在国内的保险或其他任何额外或特殊的保险，应自行联系其在所在国内有资质的保险公司购买。根据澳大利亚政府规定，在澳大利亚就读的学员必须持有澳大利亚保险公司的医疗保险。EF 可以提供 Allianz Private Insurance 的医疗保险。

健康状况相关手续

不满 18 周岁（若前往加拿大，则为不满 19 周岁）的学员的法定监护人须签署一份医疗责任豁免书。学员可能负有提供健康证明的义务。EF 保留因学员健康问题而遣送学员的权利。相关遣返费用由学员承担。若学员具备自理能力，EF 将为行动不便的学员提供相应合适的课程。

机票

EF 将根据课程的安排为学员统一订购往返国际机票，并根据航空公司规定的截止出票日期确定每个团的出行时间。所购机票为不得退改签机票，且须按照往返行程顺序依次使用。学员应遵守航空公司的各项规定以及条款和条件。若学员要求更改航空公司或出票或升舱服务，可能面临加价或因航班满员无法订到机位而不能成行的后果，将由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自行承担。若学员要求延期出票，需要至少出发前 60 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 EF。学员应于 EF 通知的出发日和出发时间准时前往相应机场。学员迟到的风险，视为学员于出发日取消课程，或自行购买往返机票及相关签证费用（若有）承担。

若学员订购机票，应首先得到 EF 的许可，且学员订购的航班时间和地点也应得到 EF 的确认。若学员购买由同一航班出行同一航班机票，EF 将收取 200 美金的管理费以及不随航班中心到机场的往返交通费用；若学员自行购买不随航班中心机票，EF 将收取从航班中心到机场的往返交通费用。学员应于 EF 提供机票中心到机场的往返交通安全应由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自行承担。安排个人接送会产生费用 200-600 美金的费用。因学员自行购票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食宿），由其及其父母 / 监护人学员自行承担。

EF 对航班延误、取消或与机械故障、天气、行李纠纷或运能相关的航班延误不承担责任，因此错过的课程和活动，EF 不予补退费或退费。

护照

护照办理：学员需自行办理护照，并保证护照从课程结束回国之日起还有至少 6 个月的有效期限。出发前 3 个月，学员应保证护照在手，随时可以以申请签证。因学员护照原因无法成行，EF 不承担相关责任，EF 已经收取的费用不予退还。

护照保管：整个课程期间，EF 将协助保管学员护照。若出现学员须亲自持有或使用护照的情形，使用完后学员有义务及时将护照交回 EF 保管。

护照损毁：若学员护照遗失、破损而必须补办的，EF 可协助办理，因此发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EF 指定陪同人员的合理交通费、食宿费及护照办理费）由过错方承担。

签证

学员应向使领馆的要求填写和提供申请材料，保证信息与材料真实无误。若使领馆要求面谈，学员应按时前往使领馆参加面试，否则学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额外签证费用；若因学员不按时参加面试导致无法出行，视为学员于面签当日即取消课程。

宿舍安排

住宿安排：EF 将按课程类型的不同安排学员入住校园宿舍、学生公寓、度假村、寄宿学校或寄宿家庭，通常将与其他学员共享房间，具体见本宣传册和学生手册的规定。自选项目活动期间将入住酒店，每个房间入住人数按照酒店而定。若由于寄宿家庭临时取消而导致学员无法入住寄宿家庭，EF 将第一时间通知学员及其监护人，并提供其他寄宿家庭、学生公寓或者酒店等住宿选择。学员入住校园宿舍、学生公寓、度假村、寄宿学校或酒店时，可能需现金缴纳钥匙及物品损毁保证金，若学员损坏住处物品的，相关赔偿金额将从保证金中扣除，余额将在学员离开该住处时退还其父母。

寄宿家庭：EF 对寄宿家庭的甄选不存在种族、宗教、国籍、年龄、家庭结构、性取向或公民身份基础方面的歧视。学员须适应当地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并尊重寄宿家庭的成员。有些课程中心和寄宿家庭位于与市中心一定距离的郊区。

膳食安排：寄宿家庭将提供每日三餐（午餐为方便形式），周末旅行期间除外；其他住宿形式的用餐费包含在本宣传册的规定。前往课程目的地所在国课程中心和离开途中，EF 不承担提供餐费。

课程调整或变更

EF 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宣传册上的出发日期、返回日期、行程安排予以调整。

EF 应尽量按照约定的内容安排课程和相关活动；但若超出 EF 可合理控制范围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气候、政府、意外等原因等）导致无法执行课程或活动，或 EF 认为执行原课程或活动将于学员不利，则 EF 有权在不影响学员利益的情况下调整或取消课程或活动，但应及时将调整方案及原因告知学员和 / 或其监护人（在可以联系上监护人的前提下）。若某项课程或活动因无法提供，EF 又未能提供替代课程或活动的，EF 应退还该项课程或活动的实际费用。

若情况发生变化导致 EF 不得不变更课程，则 EF 应至少在前 20 天通知学员。EF 将根据学员第二选择安排课程并通知学员，学员若不接受变更后课程，可在接到通知后 5 天内申请顺延至下一年的游学课程，课程价格以下一年的宣传册内的价格为准，已经支付过的课程费用（已发生费用除外，如注册费、快速费、签证相关费用等）可抵扣新课程费用中的相应金额。

若因世界卫生组织或某一国际政府组织对某一特定国家发出旅行警告或禁止旅客前往该国导致课程无法进行，学员可在 365 天内重新选择参加其他 EF 游学课程，课程价格以选择时适用的宣传册内的价格为准，已经支付过的课程费用可抵扣新课程费用中的相应金额。

学员申请变更课程或课程延期

- 出发日前 60 天前（不含 60 天）书面申请的，每次变更课程变更费 100 美金；该费用为不可退还费用，且变更后的课程仅限用于 2021 年内出发的本宣传册中所列课程。

- 在出发前 60 天或以内申请变更课程，视为学员取消课程，按“退费”条款处理。

- 若学员要求延期至下一年或之后的课程，视为学员取消课程，按以下“退费”条款处理。延期后的课程价格以新的宣传册内的价格为准。

退费

注册费、课程取消保护服务费、机票保护服务费、晚报名加急费、快速费和课程变更费均为不可退还费用。

不可抗力情形：

因不可抗力导致课程无法进行的，EF 扣除已发生的费用（包括已发生但未支出的费用）和不可退还费用后，退还剩余学员已支付的费用。

学员取消课程或取消保护的情形：

若学员在在规定时间内支付了课程取消保护服务费，且若学员在出发前发生医疗（以 24 小时内医院证明的学员不适合旅行的书面凭证为准，且应在出发 3 天前提供）或学历教育考试（以学校提供的考试证明为准，且暑假课程应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前提供，暑假课程应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前提供）原因而不得取消课程，的学员在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了书面书面通知的前提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及已经发生的机票费用后，退还剩余学员已支付的费用。

若学员在规定时间内支付了机票保护服务费，且若学员在出发前因签证问题（办签证、自行购买机票以及因虚构材料无法订到机票的情形除外）无法按时和原团一起出发，EF 将在学员出发后为其购买个人机票并安排后续旅行团事宜，学员无需为此次课程额外支付费用，但学员因此错过的课程和活动，EF 不予退费或补课。

EF 取消课程的情形：

课程将有 17 人以上参加方可成行，若学员第一选择课程最终选择安排学员人数少于 17 人，则 EF 有权根据学员第二选择安排课程并通知学员。若学员第二选择课程成行学员仍少于 17 人，则 EF 有权取消该课程，退还所有已支付的费用。

签证证明：

- 若暑假课程在 2023 年 1 月 1 日前或暑假课程在 2023 年 6 月 1 日前，学员非因提供虚假信息但连续两次被拒签且向 EF 提供使领馆拒签证明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课程费用；

- 若寒假课程在 2023 年 1 月 1 日后或暑假课程在 2023 年 6 月 1 日后，学员非因提供虚假信息但连续两次被拒签且向 EF 提供使领馆拒签证明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机票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课程费用；

- 若因学员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虚假信息材料等）被拒签或未能获得课程所需签证的，EF 将不予退还已支付的费用。

其他取消课程情形（包括课程视为被学员取消的情形）：所有学员不按约定时间出发的行程（包括延期）均视为取消该门课程。所有取消课程必须书面方式提出申请，具体按以下标准执行：

美国 ACCET 认证学校所在目的地（包括波士顿、纽约、圣

地亚哥、圣塔芭芭拉、旧金山、西雅图）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 60 天前（不含 60 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及课程订金中的 500 美金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 60 天或 60 天内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及课程订金中的 500 美金及课程费用中的 500 美金（支付住宿管理费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在课程开课日或之后，任何情形下（包括但不限于上课迟到、缺席等）EF 皆不予退费或补课。

美国 ACCET 认证学校以外的目的地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 60 天前（不含 60 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及 20% 的课程费和住宿附加费（若有）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 8 至 60 天内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及 60% 的课程费和住宿附加费（若有）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 7 天内（含 7 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 不退还任何费用；

- 在课程开课日或之后，任何情形下（包括但不限于上课迟到、缺席等）EF 皆不予退费或补课。

退费申请材料 and 流程

申请退费时，学员须提供以下材料及信息：

- 由父母 / 监护人签字的取消课程及退费申请；
- 海外收票原件（若已提供）；
- 付款时使用的银行卡信息（若选择用银行卡支付的），退款将直接退至该银行卡卡中。

EF 批准退费申请时，将协助学员注销其已获得的签证（若 EF 认为有必要）。因退费产生的汇率手续费，EF 承担境外手续费，学员需自理境内手续费。EF 不承担由即期汇率导致的汇率差异，即退款时美金兑换成人民币后的金额与付款时兑换成的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异。若非 EF 原因造成的美金退费损失所产生的意外的境外及境内旅行手续费，由学员承担。退费流程和时间通常分为 EF 批准学员退费申请日起 90 天，因城市和金融机构不同而有所差别。

纪律

- 学员应按时参加课程和相关活动，因特殊原因无法参加的，应至少提前一天请假。
- 学员不得携带或藏匿酒精和毒品。
- 学员不得在 EF 学校或课程中心、宿舍或寄宿家庭吸烟。若 EF 规定有禁烟时间，学员应严格遵守。
- 学员不得破坏其他学员、寄宿家庭、宿舍、学校或课程中心的财产。

学员应遵循《学生手册》，且遵守课程目的地所在国的法律法规。行为适当，不得有粗鲁或危险行为，不得干扰 EF 的教学、活动，不得侵犯他人人身和财产权利。

学员不得散布谣言或捏造不实言论从而损害 EF 或 EF 员工或寄宿家庭人员名誉。

学员不得因 EF 员工或寄宿家庭人员的种族、年龄、性别、外表、国籍或文化背景而有歧视行为或投诉。

行前说明

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必须参加行前说明会（线上或线下），并且在出发前阅读学生手册，特别关注其中的安全规则和行为准则。这些信息可在 EF campus Connect 和行前说明会中获取。

学生手册

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同意学员在参加课程期间应遵守学生手册和其他政策。不论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故意破坏学习材料或损坏 EF 财产或其他学员财产的不当行为或行为。违反学生手册或有不恰当行为之学员将被开除或暂停其课程并被遣返，在此情形下 EF 不予退还任何费用，且将返回国内的一切费用（包括 EF 指定陪同人员的人员费用）由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自行承担。

人身及财产安全

课程期间，EF 将尽谨慎勤勉责任，有权并有义务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使课程和相关活动顺利开展，保障学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

学员应确保保护己的人身安全，妥善保管个人物品和现金，若发生意外或行李、个人物品丢失、被盗、被抢等情况，应立即通知 EF 人员。

学员参加由 EF 所组织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探索访问、费用由学员自行承担，期间相关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应由学员自行负责。

探索访问

学员在安排下课程期间必须全程跟随集体活动，或在寄宿家庭的安排下课程，不得私自外出活动。若学员需探访亲友，须父母 / 监护人应事先书面通知 EF。在出发前至少 2 周前将学员父母 / 监护人签字的亲友探访提交给 EF 并经过 EF 书面同意，亲友探访表需注明学员将探访的亲友的姓名及详细信息，包括住址、联络电话及有效证件。EF 有权依其自主判断决定是否同意。因探索访问错过的课程和相关活动，不予补课或退费，且学员离开期间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应由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自行负责。

违约情形

- 以下任一情形均视为严重违约：
 - 除另有约定外，EF 未能提供本报名知项下的课程和活动且未能及时提供补救方案时；
 - 且经书面催告仍未改正的；
- 学员违反课程目的地所在国法律的；
- 学员违反知识产权条款约定义务的；
- 学员擅自离团或私自留宿课程目的地所在国的；
- EF 或学员有其他违约行为且在收到另一方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未予以纠正的。

以下违约责任可同时或分别适用：

- 若任何一方有上述任一严重违约情形，非违约方有权立即终止该课程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 若一方违约一方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予以赔偿；
- 若学员违反上述严重违约情形，EF 有权不退还学员任何费用，将其提前送回中国，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需自行承担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 EF 指定人员陪同回国的费用；
- 若学员擅自离团或私自留宿课程目的地所在国，EF 除扣除该学员支付上述外不承担任何责任；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亦应对其擅自离团或私自留宿期间所发生的一切人身伤害及 / 或财产损失自行承担责任的；
- 课程期间，任何课程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应首先向课程目的地的人员提出。若学员认为其购买的课程或服务未按照本报名知本报名知中的规定履行，学员应立即书面通知 EF。

医疗和其它特殊要求

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应在报名时如实告知 EF 任何与参加课程相关的身体的健康状况，包括但不限于学员是否有先天或后天的慢性疾病或过敏症（如对药物、植物、物种等过敏）。若学员有哮喘病、心脏病、一年内做过手术、精神类疾病或其他不适合参加课程的情形，一经发现 EF

有权立即取消学员报名的课程，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学员及其父母 / 监护人自行承担，且 EF 不予退费。

课程目的地及课程特殊政策

针对前往澳大利亚、新西兰、英属哥伦比亚（加拿大）和新加坡课程的学习，学员将会收到特殊的当地条款和条件，该条款和条件将作为本条款与条件的补充，如两者有冲突，以该特殊的当地条款和条件为准。

本宣传册价格有效性及费用调整

本手册中所列价格以 2022 年 07 月 14 日的汇率为基础，由 EF 制定。若美金对学员前往的 EF 国际语言学校所在国的汇率与 2022 年 07 月 14 日的汇率相比存在跌幅，EF 有权在出发前 20 天或之前调整本手册中所列价格。

若政府增加在 EF 不可控制范围内的税费，EF 有权向学员收取增加的费用。

个人信息

EF 承诺保护学员的隐私信息。您可以在 <https://www.efswiss.ch/fr/pg/> 找到 EF 的完整流程描述以及学员权利。概述如下：

EF 将为完成学员的预订、提供学员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包括但不限为旅行保险）、提供客户服务或供其为他方履行学员与 EF 之间协议所必需的事项、服务之目的处理学员的个人数据，如学员在报名表中所提供的个人数据。

EF 可能会将学员个人数据与欧洲经济区内部或区 / 瑞士境内或国外的 EF 关联企业、保险理赔受理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伙伴共享。EF 已就转移学员个人数据至欧洲经济区外 / 瑞士境外采取了适当的保护措施，包括欧盟委员会采用的标准数据保护条款。EF 及其关联企业也可能会将学员的个人数据与其从第三方获得的与学员相关的信息相结合用于营销 EF 产品和服务，包括基于学员兴趣开展的特别促销活动。

学员有权随时通过以下所列地址联系 EF 撤回其同意或反对 EF 将其个人数据用于直接营销目的。

EF 仅将在个人数据收集目的所需的期间或根据法律规定和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限内保存学员的个人数据，但为遵守某项法律义务需要继续保存的除外。EF 将为营销目的保存学员的个人数据，直至学员撤回其同意。

若学员获得 EF 持有的与其相关的信息或标准数据保护条款的拷贝，或想更正或删除其个人数据、限制 EF 对其个人数据的处理、反对 EF 对其个人数据的其他处理或使用其数据转移的权利，请通过地址 Selnaustrasse 30, CH-8001 Zurich 或 <https://www.efswiss.ch/fr/pg/> 上的表格联系组织者（数据控制者）。

知识产权、照片与影像资料

EF 课程资料的所有权利、权益及知识产权皆永久性归属于 EF。学员同意在任何时候皆不得将该等课程资料用于商业目的，亦不得以任何方式翻译、复制、分发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该等课程资料。

学员或其父母 / 法定监护人同意 EF 可为推广 EF 的产品和服务之目的自由地使用：

- 在宣传册中创作的含有学员形象 / 声音的照片、影像和音频资料；
- 学员上课期间创作的且上传至 EF 网站或 Apps 的照片、影像和音频资料；
- 学员上传至社交媒体（如微信、微博等）的带有 EF 认定或推广标识（如 EF Moment、EF 4ever）的照片、影像和音频资料。

责任与不可抗力

若因超出 EF 合理控制范围内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自然灾害、政府行动、劳资纠纷、内乱物品、任何类型的恐怖或恐怖行为或恐怖威胁、流行性传染病或公共卫生危机、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侵权行为或行为、或其他任何超出 EF 直接控制范围的情况）导致任何伤亡、损失、不便、履行延迟或未能履行与提供产品或服务相关的义务，EF 不承担任何责任。

EF 必须采取所有政府所要求的健康和 / 或流感管理措施，尤其是医疗遣返、检疫措施，管理受感染的学员和与受感染的学员密切接触的学员。因此，EF 可能会调整运营条件，并立即采取预防性措施。

拼写错误与“拼印错误”

EF 保留更正本手册中的印刷排版错误或拼写错误权利，且不影响明辨性之约束。

受制裁的个人或者领土

学员有义务在预订课程时提交其正式的注册住所地。学员声明并保证，学员和学员的任何直系亲属都不是任何制裁法所指定、阻止或以其他方式识别的、也不从事制裁法所禁止的交易。如果 EF 单方面决定学员遵守本条款须知（全部或部分）的行为将造成违反适用 EF 的制裁法律，EF 有权（i）不履行任何协议规定的义务，并且不承认该方协议下的任何索赔的责任，前提是此类付款会使 EF 受到任何制裁法下的任何制裁、禁止、处罚或限制，以及（ii）立即终止该方的协议，不对学员遭受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害承担任何责任。

组织者

本手册中所有旅行和语言课程由瑞士 EF Education First Ltd. 组织和出售。EF Education First Ltd 注册地 Selnaustrasse 30, 8001 Zurich, Switzerland，本报名信息知中 EF 即指上述组织者。

纠纷与适用法律

任何争议应首先提交给目的地的工作人员，以协商解决。如果学员认为从 EF 购买的课程或服务在合理的时间仍未按照协议进行，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 EF 以协商解决。

本报名信息须知须遵守法律的管辖，但不适用其中冲突法条款。因本报名信息须知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应按照仲裁提交之日有效的《瑞士国际仲裁规则》，以仲裁方式予以解决。仲裁员为一名，仲裁地点为瑞士卢塞恩，仲裁语言为英语。

签名

经协商咨询与协商，学员 / 父母或监护人已充分理解课程的内容与方式、课程和活动安排、付款方式、退款相关条款和报名信息知中的其他内容，学员特此同意遵守以上所有条款与条件并自愿参加所报名的课程。

学员签名：

父母 / 监护人 签名：

日期：

条款与条件

课程报名须知（个人出行）

学员需向 EF 支付的费用（美金）

1. 注册费：

- 弹性语言课程：1-12周:195美金 12周以上的课程:295美金

- 以上注册费均为单段课程的注册费。多段课程或不同校区课程均视为多个单段课程，需按上述注册费标准分别支付相应注册费。

2. 课程费用：

因所申请的课程类型、课程目的地、课程长度及食宿类型等不同而有所差异，包括以下项目：

- 所选课程费用（总课时视课程类型有所不同）
- 寄宿家庭双人间含早晚餐（周六、日三餐）；学员应于课程开课日前一天入住宿舍或寄宿家庭，并于课程结束后一天上午撤离
- 旅行保险及课程取消保护
- 课程费用由课程学费（40%）和学生服务费（60%，包括寄宿家庭住宿费在内的其他项目）两部分组成。

课程费用不包括的项目：

签证；机票；机场与住宿地点间、机场与 EF 国际语言学校间及住宿地点与 EF 国际语言学校间的往返交通费用及其他课程目的地的交通费用；部分寄宿家庭和宿舍的网络/Wi-Fi 费或洗衣费等生活费用（若有）；课程费用未涵盖的费用；外部考试费用（如 TOEFL, Cambridge English 等）；可选活动和项目费用；暑期附加费（不可退还费用）；信用卡交易手续费；英国签证所需 CAS 费 18 美金（不可退还费用）；咨询服务费及签证服务费。

3. 快速费：

70 美金，报读美国、加拿大及申根国家的校区的课程的学员必须支付此项费用，报读其他校区课程的学员可自行选择是否需要此项服务。该费用为不可退还费用。

4. 课程取消政策

所有学员均需购买将在课程中使用的各种资料，费用明细如下：

- **弹性语言课程**
英语校区
1-6 周课程：50 美金
7-12 周课程：95 美金
12 周及以上课程：课程长度每增加 6 周，课程资料费增加 45 美金
考试准备课程资料附加费：60 美金
- **非英语校区**
1-9 周课程：80 美金
10-18 周课程：150 美金
12 周及以上课程：课程长度每增加 6 周，课程资料费增加 45 美金
- **EF 海外升学课程**
课程资料费因课程目的地不同而有所不同，详情请咨询 EF。

付款方式

- 注册:学员应在递交填写的报名表时一并支付注册费。
- 课程订金:学员应于报名后14天内将课程总价的20%作为课程订金支付到EF指定账户，作为确认订金账户之用。
- 第二期付款:学员应于报名后45天内再次支付课程总额的20%。
- 尾款:学员应于提交签证申请前或课程开课日前60天前（以较早日期为准）付清课程总价的剩余部分款项。
- 若是报读之日距课程开课日小于或等于60天，学员需额外支付晚报名加急费100美金，该费用在任何情况下均为不可退还费用；且报名当天学员应付清全部课程费用及相应应付费用。
- 若学员有任何延迟付款的情形，学员将不再享受预订课程时所确认的各项优惠政策。

付款方式

EF所接受的付款方式如下：

- 学员可通过组织者的付款通知邮件中的链接完成付款；
- 学员也可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至EF指定的以下海外银行账户：

收款银行的名称: Credit Suisse AG
中文名:瑞士信贷银行
收款银行的地址: Paradeplatz 8, Zürich, Switzerland
收款银行的所在地: 瑞士苏黎世
国外的收款人: EF Education First AG
国外收款人的地址: Selnaustrasse 30,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IBAN/帐号: CH74 0483 5095 8089 3202 4
收款银行的SWIFT CODE: CRESCHZZ80A

旅行保险

所有学员都必须持有旅行保险。EF 拥有一项为 EF 学员定制的团体旅行保险政策，该保险针对国际航班及海外课程期间发生的事件，保险公司为 Erika Insurance Ltd. 或适用的保险政策中规定的其他保险公司，投保人将为 EF 保险费用已包含在课程费用中。保险范围包括车祸/事故，延误，中断，盗窃，延误和责任。保险相关条款请参询 www.erikainsurance.com。对此保险不承保的学员必须持有 EF 的保险证明文件。并在最终发票到期日前 15 天向 EF 提供替代保险的英语副本。在这种情况下，保费将从收取的总金额中扣除。

若学员想获得其在所国内外的保险或其他任何额外或特殊的保险，应行联系其在所国内有责任的保险保险公司购买。根据澳大利亚政府规定，在澳大利亚就读的学员须获得澳大利亚保险公司的医疗保险。EF 可以提供 Allianz Private Insurance 供学员购买。

健康状况相关手续

不满 18 周岁（若前往加拿大，则为不满 19 周岁）的学员的法定监护人须签署一份医疗责任豁免书。学员可能需提供接种记录的义务。EF 保留因学员健康问题而追究学员的权利。相关退还费用由学员承担。若学员具备自理能力，EF 将行为不便的学员提供相应合适的课程。

住宿安排

EF 对寄宿家庭的甄选不存在种族、宗教、国籍、年龄、性别取向或公民身份基础方面的歧视。学员须适当当地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部分寄宿家庭到学员的行程在 60 分钟以上。学员承诺尊重并接受当地法律关于烟草、酒

精、药物或其他规定。不遵守当地法律和学校规章的学员将被提前终止课程，且 EF 不予退款。

课程设置与出勤

全球所有 EF 国际语言学校的课程设置均为 5 天制，时段段在一至周六或周二至周日上午 8 点至下午 8 点之间。EF 语言课程课时最少为 40 分钟，多以两节连上，即 2*40 分钟。EF 学员出勤率须达 80% 才能获得课程证书并持有结业证书证明。若学员在美国校区就读，EF 海外大学预科课程，出勤率须达 90% 才能获得课程证书或文凭证书并保持签证有效性。

学校假期与公共假期

EF 国际语言学校在其所在国公共假期内统一关闭，期间缺少的课程不予以补课。已预订的住宿在假期期间依然提供。学校假期视各个 EF 国际语言学校具体情况有所差异。

课程等级

若一所 EF 国际语言学校内同一等级学员人数不超过 5 名，EF 有权将不同等级的学员安排在一个班级。

活动点數

如果有超过 20 美金没有使用的活动点數 (EF Campus Credits)，可以在课程结束后 3 个月内申请退还。会收取 20 美金的管理费。如果 12 个月之内报名新的课程，学生可以转移全部未使用金额。

自选兴趣课程（SPIN lessons）

各个 EF 国际语言学校的自选兴趣课程各不相同且将不定期更新，详情请咨询 EF。

机票

EF 可为学员提供机票预订服务（包括折扣机票和免费机票）。若学员选择此项服务的，学员承诺并同意遵守航空公司的各项政策以及条款和条件。EF 对航班延误、取消或航班延误不承担责任。若学员需重新预订、改签或取消机票的，因此产生的费用和责任由学员自行承担，如税费及航空附加费增加的，EF 有权收取增加的费用。若 EF 免费提供前往课程目的地及/或离开课程目的地的往返机票，学员须读课程长度为 12 周或以上的密集型课程或考试准备课程，且机票会计总额最多不超过 1000 美金，航班必须由 EF 预定。若学员乘坐此优惠，则学员将不能再享受其他任何优惠。若学员之后变更课程类型或课程长度短于 12 周的课程，学员需要支付全部的机票费用。EF 有权自主决定是否符合本优惠条件的学员提供免费机票，并有权不经通知取消该优惠政策。

接机

当当地时间星期 7 7:00-21:00 提供接机服务。若学员在其它时间到达，EF 也可以为学员安排接机，为此学员需为该服务额外支付费用。

课程变更

- 若学员报名后要求变更课程目的地、课程类型、课程开课日或住宿信息的，需提交书面申请并经 EF 同意。若 EF 同意学员变更申请的，学员需按以下标准支付课程变更费（该费用在任何情况下均为不可退还费用）：
 - 课程开课日在前 60 天前（不含 60 天）书面申请的，每次需支付 100 美金（第一次免支付变更费）；
 - 课程开课日在前 1-60 天，课程开课日及之后书面申请的，每次需支付 250 美金。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多次要求变更的，需在第二次要求变更前全额付清课程总价对应的全部费用；如未全额支付的，EF 有权拒绝学员的变更要求。
- 若学员变更课程开课日的，变更后的课程开课日需于报名日期起一年内出发，任何要求变更开课日期到报名起一年之后则需要重新缴纳报名费并以最新版的课程价格为准。若学员变更课程开课日后取消课程，适用的课程取消政策中的“课程开课日”应为最初报名时课程的课程开课日。
- 若因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后要求变更课程目的地、课程类型或住宿类型等而导致学员应付款项减少的，EF 将不予退还差价部分。
- EF 在课程开课日前20天或之前有权变更课程类型、课程开课日、课程目的地或住宿类型。
- 若学员报名后变更课程类型或长度且低于原课程价值的，学员将不再享受预订课程时所确认的各项优惠政策。

在课程开课日前取消课程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申请取消课程的，应向 EF 提交书面申请。若学员申请取消课程的，学员将不再享受预订课程时所确认的各项优惠政策。
- 注册费、CAS 费（若有）、晚報名加急费（若有）、课程费用中的课程取消保护服务费和旅行保险费（若有）、课程变更费（若有）及快速费（若有）均为不可退还费用，在任何情况下皆不予退还。
- 课程取消费必须在课程开课日前的周五下午5点（中欧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将无法获得所订的接机服务项目之退款。
- 退款取消保护：若学员已就课程及相关服务付清所有应付费用但在出发前三天前因疾病（以十天内医院出具的学员不适合旅行的书面确认为准）而不得取消课程的，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学员被拒签的情形：
 - 学员非因提供虚假信息但连续两次被拒签且向 EF 提供领事馆拒签证明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因提供虚假材料被拒签的，EF 将不予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费用。
- 其它取消课程情形：
 - 适用于前往美国以外所有校区学生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60天或之前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20%的课程学费及住宿附加费（若有）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31至60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40%的课程学费以及住宿附加费（若有）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8至30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60%的课程学费以及住宿附加费（若有）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7天内（含7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全部课程费用以及住宿附加费（若有）。
 - 适用于前往美国学校的学生
 - 若学员已在美国且所持有的 F1 签证是按照 EF 的 I-20 获得的：
 - 若课程长度短于12周，EF将扣除不可退还的费用、前10周课程学费和500美金（支付住宿管理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在课程开课日后取消课程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后希望取消课程的，须向 EF 学校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并在申请表上签名。若学员取消课程的，学员将不再享受预订课程时所确认的各项优惠政策。如学员申请取消课程后继续参加课程的，申请取消课程之日应为其最后一次参加课程所在的周六。
- 注册费、CAS 费（若有）、晚報名加急费（若有）、课程费用中的课程取消保护服务费和旅行保险费、暑期附加费（若有）、课程变更费（若有）、快速费（若有）及其他包含在课程费用中的额外费用（如课程资料费、机票费用、旅行/登机服务费）均为不可退还费用，在任何情况下皆不予退还。
- 若学员未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变更或取消课程且未在课程开课日参加课程的，视为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当日取消课程，学员已支付的费用将不予退还。
- 若学员违反 EF 书面政策（包括但不限于学员行为准则）和/或出席课程或当地、州或联邦法律导致课程被取消的，学员已支付的费用 EF 将不予退还。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后才能报到入学的，应在课程开课日前书面通知 EF，因此造成的缺课部分 EF 不予退课或补课。
- 其他情形下的取消：
 - 适用于前往美国以外所有校区学生
 - 课程长度短于12周的课程，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或之后申请取消课程的，须提前4周向 EF 学校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学员将获得前述4周通知期后剩余周数对应的可退还部分课程费用及住宿附加费（若有）的退款；
 - 课程长度为12周或以上的课程，若学员取消课程，须提前8周向 EF 学校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学员将获得前述8周通知期后剩余未出勤周数对应的可退还部分课程费用及住宿附加费（若有）的退款。学员在一周中即使出勤一天，也按一周出勤计算。
 - 除上述情形外，EF 将不予退款。
 - 适用于前往美国学校的学生
 - 短于或等于4周的课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全部课程费用、住宿附加费（若有）及其他实际产生的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若有）；
 - 长于4周的课程：若学员在课程开课的4周任一时间点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取消课程的且之后未再参加课程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前4周的课程费用和住宿附加费（若有），以及任何实际产生的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若学员在课程的前4周任一时间点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取消课程但之后继续参加课程的，或学员在课程开始4周后且不晚于课程中间日（即课程进行至课程总长度的50%）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取消课程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相应未出勤周数的课程费用和住宿附加费（若有）、以及任何实际产生的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EF 扣除的已发生课程费用和住宿附加费（若有）按周计算，学员在一周中即使出勤一天，也按一周出勤计算；
 - EF 将在学员最后出勤日后的45天内完成退款。

护照与签证

学员需确保准备有效的护照并获得适当的签证（如适用）。一般前往国家，证件的有效期必须为旅程日期起计 6 个月或以上。学生负责目的地国家的任何入境手续。如护照和签证，出发前，学员必须咨询目的地政府的官方网站，建议在课程开始前4个月开始签证流程。如学生未能达到与签证相关的出席率的要求，EF 或需报备给目的地国家的相关负责部门。

课程目的地及课程特殊政策

针对前往澳大利亚、新西兰、英属哥伦比亚（加拿大）和新加坡就读的学员，学员将会收到适用的当地条款和条件，该条款和条件将作为本条款与条件的补充，如两者有冲突，以该条款的当地条款和条件为准。

手册价格有效性及费用调整

本手册中所列价格以 2022 年 07 月 14 日的汇率为基础，由 EF 制定。若美金对学员前往的 EF 国际语言学校所在国的汇率与 2022 年 07 月 14 日的汇率相比存在跌幅，有以下在出发前 20 天或之前调整本手册中所列价格，如下为英国课程因汇率跌幅而调整的计算示例：

手册价格	汇率变化	计算	新价格
1000美金	1美金变为 0.71英镑，即金为0.76 汇率差为0.05	按照汇率差 (1000* 0.76)/0.71	1070美金

2023 年 2 月 28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之后的价格以手册更新为准。凡 2023 年 9 月 30 日后出行的课程，以 2024 年价格为准。

- 若课程长度为12周或以上，EF将扣除不可退还的费用、前10周课程学费和500美金（支付住宿管理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其他情形：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60天前（不含60天）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以及课程订金中的500美金并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前60天或60天内书面申请取消课程，EF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以及课程订金中的500美金以及课程费用中的500美金（支付住宿管理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
- 7. EF 将在收到学员申请取消课程的书面申请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退款（若有）。
- 8. 若非 EF 的原因造成美金退款失败所产生的额外境内及境外银行手续费由学员自行承担。

在课程开课日或之后取消课程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或之后希望取消课程的，须向 EF 学校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并在申请表上签名。若学员取消课程的，学员将不再享受预订课程时所确认的各项优惠政策。如学员申请取消课程后继续参加课程的，申请取消课程之日应为其最后一次参加课程所在的周六。
- 注册费、CAS 费（若有）、晚報名加急费（若有）、课程费用中的课程取消保护服务费和旅行保险费、暑期附加费（若有）、课程变更费（若有）、快速费（若有）及其他包含在课程费用中的额外费用（如课程资料费、机票费用、旅行/登机服务费）均为不可退还费用，在任何情况下皆不予退还。
- 若学员未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变更或取消课程且未在课程开课日参加课程的，视为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当日取消课程，学员已支付的费用将不予退还。
- 若学员违反 EF 书面政策（包括但不限于学员行为准则）和/或出席课程或当地、州或联邦法律导致课程被取消的，学员已支付的费用 EF 将不予退还。
- 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后才能报到入学的，应在课程开课日前书面通知 EF，因此造成的缺课部分 EF 不予退课或补课。
- 其他情形下的取消：

- 适用于前往美国以外所有校区学生
 - 课程长度短于12周的课程，若学员在课程开课日或之后申请取消课程的，须提前4周向 EF 学校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学员将获得前述4周通知期后剩余周数对应的可退还部分课程费用及住宿附加费（若有）的退款；
 - 课程长度为12周或以上的课程，若学员取消课程，须提前8周向 EF 学校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学员将获得前述8周通知期后剩余未出勤周数对应的可退还部分课程费用及住宿附加费（若有）的退款。学员在一周中即使出勤一天，也按一周出勤计算。
- 除上述情形外，EF 将不予退款。
- 适用于前往美国学校的学生
 - 短于或等于4周的课程：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全部课程费用、住宿附加费（若有）及其他实际产生的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若有）；
 - 长于4周的课程：若学员在课程开课的4周任一时间点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取消课程的且之后未再参加课程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前4周的课程费用和住宿附加费（若有），以及任何实际产生的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若学员在课程的前4周任一时间点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取消课程但之后继续参加课程的，或学员在课程开始4周后且不晚于课程中间日（即课程进行至课程总长度的50%）按规定流程书面申请取消课程的，EF 将扣除不可退还费用、相应未出勤周数的课程费用和住宿附加费（若有）、以及任何实际产生的费用后，退还剩余已支付的费用。EF 扣除的已发生课程费用和住宿附加费（若有）按周计算，学员在一周中即使出勤一天，也按一周出勤计算；
 - EF 将在学员最后出勤日后的45天内完成退款。

知识财产、照片与影像资料

EF 课程资料的所有权利、权益及知识产权皆永久性归属于 EF。学员同意在任何时候不得将课程资料用于商业目的，亦不得以任何方式翻译、复制、分发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该等课程资料。

学员同意 EF 可为推广 EF 的产品和服务之目的自由地使用：

- 在上课期间创作的含有学员形象/声音的照片、影像和音频资料；
- 学员上课期间创作的且上传至 EF 网站或 Apps 的照片、影像和音频资料；
- 学员上传至社交网络（如 Facebook、微博等）的带有 EF 设定或推广的标志（如 #EFMoment、#EF4ever）的照片、影像和音频资料。

责任与不可抗力

若因超出 EF 合理控制范围内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自然灾害、政治动乱、供应中断、管理受感染的学员和与受感染的学员密切接触的员工。因此，EF 可能会调整住宿条件，并立即采取预防性措施。

EF 必须采取所有政府所要求的健康和/或流感管理措施，尤其是医疗延误，检查隔离，管理受感染的学员和与受感染的学员密切接触的员工。因此，EF 可能会调整住宿条件，并立即采取预防性措施。

若因超出 EF 合理控制范围内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自然灾害、政治动乱、供应中断、管理受感染的学员和与受感染的学员密切接触的员工。因此，EF 可能会调整住宿条件，并立即采取预防性措施。

拼写错误与“排印错误”

EF 保留更正本手册中的印刷排版错误或拼写错误的权利，且不受明显错误之约束。

受制制的个人或零售替

学员有义务在预订课程时提交其正式的注册住所地址。学员声明并保证，学员和学员的任何直系亲属都不是任何制裁法所指定、阻止或以其他方式识别的，也不从事制裁法禁止的交易。如果 EF 单方面认定学员遵守本报名须知（全部或部分）的行为将造成违反适用于 EF 的制裁法律，EF 有权 (i) 不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并且不承担支付本协议项下的任何索赔的责任，前提是此类付款会使 EF 受到任何适用制裁法律下的任何制裁，禁止、处罚或限制，以及 (ii) 立即终止本协议，对学员遭受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

组织者

本手册中所有旅行和语言课程由瑞士 EF Education First Ltd. 组织和出售。EF Education First Ltd 注册地 Selnaustrasse 30, 8001 Zurich, Switzerland。本报名信息须和 EF 即指上述组织者。

纠纷与适用法律

任何争议应首先提交给目的的工作人员，以协商解决。如果学员认为因 EF 购买的课程或其他服务在合理的时间仍未按照协议进行，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 EF 以协商解决。

本报名信息须受瑞士法律的管辖，但不适用其冲突法原则。因本报名信息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应依照仲裁提交之日起有效的《瑞士国际仲裁规则》，以仲裁方式予以解决。仲裁员为一名，仲裁地点为瑞士卢塞恩，仲裁语言为英语。

签名

经详细咨询与协商，学员 / 父母或监护人已充分理解课程的内容与方式、课程和活动安排、付款方式、退款相关条款和报名信息中的其他内容，学员特此同意遵守以上所有条款与条件并自愿参加所报。

学员签名：_____

父母/监护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